喜非平 乾粉注射劑

Yupime Powder for Injection (500mg \ 1gm \ 2gm)

(Cefepime Hydrochloride)號 (G-10467)

本藥限由醫師使用。

1 成分

Cefepime(Cefepime鹽酸鹽注射劑)為廣效性頭孢子類抗生素。Cefepime製劑專供肌肉或靜脈注射用。Cefepime為cefepime鹽酸鹽及L-精胺酸之滅菌混合物。每公克之Cefepime加入725 mg/g左右之L-精胺酸·使調配後溶液之酸鹼度在4.0-6.0之間。Cefepime鹽酸鹽粉末是一種白色至淡黃色高度水溶性的粉末。Cefepime調配後溶液的顏色則呈無色至琥珀色。Cefepime供應在相當於500mg,1g和2g cefepime的小瓶中。

【賦形劑】

L-Arginine

物理化學資訊:

學名: Cefepime 鹽酸鹽

化學名:1-[[(6R,7R)-7-[2-(2-Amino-4-thiazolyl)

glyoxylamido]-2-carboxy-8-oxo-5-thia-1- azabicyclo[4.2.0] oct-2-en-3-yl[methyl]-1-methylpyrrolidinium chloride¡A72-(Z)-(Omethyloxim e)¡Amonohydrochloride¡Amonohydrate 結構式:

分子式: C₁₉H₂₅ClN₆O₅S₂•HCl•H2O

分子量:571.5

2 適應症

對Cefepime具感受性之細菌性感染症。

說明:

成人

Cefepime適用於治療成人因感受性細菌引起之感染,如下列:

·下呼吸道感染,包括肺炎及支氣管炎。

·泌尿道感染,有或無其他併發症,包括腎盂腎炎。

·皮膚及皮膚結構之感 染。

·腹腔內感染,包括腹膜炎及膽道感染。

·婦科感染。

·敗血症。

·合併發燒之嗜中性白血球減少症之經驗治療。

小兒科

·肺炎。

·泌尿道感染,有或無其他併發症,包括腎盂腎炎。

·皮膚及皮膚結構之感染。

·腹腔內感染,包括腹膜炎及膽道感染。

·敗血症。

·合併發燒之嗜中性白血球減少症之經驗治療。

·細菌性腦膜炎

可能的話,應進行培養及感受性測試,以決定病源體對Cefepime之感受性。在感受性試驗之結果尚未確定之前,可先用Cefepime進行經驗療法。然而,一旦報告出來,應依其感受性之結果調整抗生素e療法。因為其殺菌範圍之廣效性,能有效對抗革蘭氏—陽性及革蘭氏—陰性細菌,在病源體鑑定出來之前,可先用Cefepime進行單一療法。在病人處於需氧及厭氧性混合感染之危險下,尤其是細菌對Cefepime之感受性不佳時,在病源體鑑定出來之前,建議與抗厭氧性藥物同時啟用。一旦報告出來,Cefepime與其他抗生素併用療法,是否應繼續,應依其感受性之結果調整抗生素療法。

3 用法用量

Cefepime可用靜脈或肌肉注射給藥。其劑量及給藥途徑,依病源體之感受性、 感染之嚴重程度、腎功能及病人之總體狀況而定。

成年及小兒科患者體重 > 40公斤

成年及小兒科患者體重 > 40公斤·腎功能正常者·Cefepime劑量之調節依指導原則(表1)而定。

表 1 成年及小兒科患者體重 > 40 公斤, 腎功能正常者之給藥建議表 *

感染之嚴重度	劑量及給藥途徑	給藥間隔	
輕至中度泌尿道感染 (UTI)	0.5 - 1 公克,IV 或 IM	每 12 小時 1 次	
輕至中度非泌尿道感染	1 公克,IV 或 IM	每 12 小時 1 次	
嚴重感染	2 公克,IV	每 12 小時 1 次	
非常嚴重或有生命威脅之感染	2 公克,IV	每8小時1次	

*治療期間通常為7~10天;更嚴重之感染或許要治療更久。合併發燒之嗜中性白血球減少症.其經驗療法為7天.或直至嗜中性白血球減少症緩解。

小兒科患者且腎功能正常者(1個月至12歲)

涌常建議劑量

肺炎、泌尿道感染及皮膚結構之感染:

病人年齡大於2個月且體重小(等)於40公斤;50mg/kg·每12小時1次·給藥10天。對嚴重感染者·給藥間隔可縮短為每8小時1次。

殷血症、細菌性腦膜炎及合併發燒之嗜中性白血球減少症之經驗療法: 病人年齡大於2個月且體重小(等)於40公斤;50mg/kg·每8小時1次·給藥7~10天。年齡小於2個月之病人·使用Cefepime之經驗相當有限。不過以年齡大於2個月患者之劑量(50mg/kg)·所得之藥物動力學資料為模型·推算出30mg/kg。每12小時1次或每8小時1次·可考慮用於1~2個月大之患者。無論年齡大於2個月患者之劑量(50mg/kg)或年齡1~2個月病人之劑量(30mg/kg)·均與成人使用之劑量(2gm)可相比較。這些患者使用Cefepime時,應特別謹慎地監視。

對體重大於40公斤之小兒科患者‧建議採用成人劑量(參閱表1)。小兒科患者之劑量‧不可超過成人建議之最大劑量(2gm,q8h)。小兒科患者使用肌肉注射之經驗相當有限。

腎功能不全之患者

對腎功能不全者·Cefepime之劑量應調整·以彌補腎臟清除率之降低。 輕度至中度腎功能不全者·Cefepime建議之初始劑量·可和腎功能正常者之劑量相同。腎功能不全者·Cefepime建議之成人維持劑量如表2所列。當只有血清肌駿針可資利用時·下列公式(Cock农·oft及Gault公式)可用來估計肌酸甜廓清率。血清肌駿研相當於腎功能之穩定狀態:

男性: 肌酸酐廓清率(mL/min)=[體重(kg)x(140-年齡)]/[72x血清肌酸酐(mg/dL)] 女性: $0.85 \times$ 用公式計算出之男性值

表2 腎功能不全成人患者之維持劑量表

肌酸酐清除率 (mL/min)		建議之	維持劑量	
>50		(正常劑量	, 無須調整)	
/30	2g, q8h	2g, q12h	1g, q12h	0.5g, q12h
30-50	2g, q12h	2g, q24h	1g, q24h	0.5g, q24h
11-29	2g, q24h	1g, q24h	0.5g, q24h	0.5g, q24h
≤ 10	1g, q24h	0.5g, q24h	0.25g, q24h	0.25g, q24h
血液透析	0.5g, g24h	0.5g, g24h	0.5g, g24h	0.5g, g24h

*藥物動力學模型顯示這類病人降低劑量有其必要。使用Cefepime如同時進行血液透析時‧劑量應依下列方式給藥:第一天治療Cefepime之初始劑量1g‧其後每天0.5g;在透析當天‧在透析完畢後給藥。可能的話‧每天給藥之時間宜固定。

透析患者

進行血液透析之患者·在3小時透析期間內·其體內之Cefepime約有68%被移除。進行連續式移動式腹膜透析之患者·其Cefepime需投予之劑量與腎功能正常者相同(如0.5g·1g或2g·依感染之嚴重程度而定)·但給藥間隔為48小時。

腎功能不全之小兒科患者

因為小兒科患者其排除Cefepime主靠尿路排除(參閱【藥物特性,藥動學】) ·故此族群使用Cefepime時·應考慮調整劑量。如上述表2所示·增加給藥 間隔或降低劑量均可考慮採用。當只有血清肌酸酐可資利用時·下列公式可 用來估計肌酸酐清除率。

肌酸酐清除率(mL/min/1.73m²)=0.55x 身高(cm)/血清肌酸酐(mg/dL)

肝功能不全

肝功能不全之患者,無須調整劑量。

4 禁忌症依文獻記載

Cefepime禁止用於先前對此配方之任何組成、頭孢子類抗生素、盤尼希林或 其他 β -內醯胺類抗生素 有過敏反應之病人。

5 警語與使用注意事項依文獻記載

對腎功能不全之病人,如因腎功能不良(肌酸酐≤50mL/min)或其他會損及腎功能之狀況Cefepime之劑量須調整,以補償腎排除率之降低。因腎功能不良或其他會損及腎功能之狀況,使用正常劑量時,會使患者血中抗生素之濃度升高及延長,故cefepime用於此類患者時,應降低其維持劑量。後續之劑量需依腎臟功能不良之程度、感染之嚴重程度,及病源體對其感受性強弱而定(參閱【用法用量,腎功能不全】及【藥物特性,藥動學】)。在上市後監視部分,下列嚴重不良反應曾被報告過:可逆性腦部病變(知覺方面之障礙,包括精神紊亂、幻覺、意識不清及昏迷)、肌陣攣、抽筋發作(包括非痙、攀性癲癇),及/或腎衰竭(參閱【不良反應,上市後之經驗】)。大多數案例發生於腎功能不全之患者,且其接受Cefepime之劑量超過正常建議劑量。一般來說,神經毒性之症狀在cefepime停用之後,及/或血液透析之後會緩解,但仍有發生致命性結果之案例。

5.1 藥物級別之特殊警語與注意事項

Clostridium difficile所引起的腹瀉(CDAD)在幾乎所有的抗菌劑治療中皆有通報案例·包括Cefepime。而嚴重程度可由輕微的腹瀉至致命的結腸炎。服用抗生素後而發生的腹瀉都必須考慮是否為CDAD的可能。詳細的病史紀錄是必要的·因為有報告顯示CDAD可以在服用抗菌劑兩個月後發生。若有疑似CDAD症狀或CDAD被證實·非針對 C.difficile的抗生素可能需要停用。

Cefepime 如與腎毒性潛力之藥品併用時(如aminoglycosides及強效利尿劑) ·應小心監測其腎臟功能。

5.2 產品特殊警語與注意事項

當病人曾經發生過敏症狀時,尤其是藥物,給予抗生素時應特別小心。就如同所有乙內醯胺類抗生素一樣,曾有嚴重且偶發致命性過敏反應的報告。如果對Cefepime發生過敏反應時,應停用本藥並採取適當之治療措施。嚴重之過敏反應可能需用epinephrine及其他支持療法。如同其他抗生素一樣,Cefepime可能會使無感受性之細菌過度生長,故治療期間可能發生重複感染(superinfection),此時應採取適當之處置。

5.3 生殖力、懷孕及授乳

5.3.1 生殖力

在老鼠身上沒有發現生殖能力受損的情形。並未有使用cefepime對人類生殖力影響的資料。

5.3.2 懷孕

在小鼠、老鼠及兔子進行生殖力研究中·未發現其對胎兒有損害之證據;然而並未對懷孕婦女進行適當且有對照組之研究。因為動物生殖力研究·並無法用來推測人類之反應·因此懷孕期間僅有在確定 需要之狀況下·方可使用本藥

5.3.2 授乳

Cefepime在人類乳汁中僅有極低濃度會排出.但哺乳中之婦女使用cefepime仍需小心。

5.4 老年患者使用

在超過6400位之成人參與臨床研究中·有35%以上超過65歲·而超過75歲者有16%。在臨床研究中·老年人族群使用正常成人建議劑量·除非有腎功能不全之狀況·否則臨床有效性及安全性與年輕族群相當。與年輕族群比較時·老人族群之排除半衰期會稍長、腎臟廓清率有稍低。如果腎臟功能受損則建議調整藥量(參閱【用法用量,腎功能不全】)。

已知cefepime絕大部分由腎臟排除,如病人之腎功能不全時,會增加此藥發生毒性反應之危險性。因為老年人之腎功能通常較差,故應小心選擇劑量並監測其腎功能(參閱【警語與使用注意事項】及【藥物特性,腎功能不全】)。嚴重不良反應,包括可逆性腦部病變(知覺方面之障礙,包括精神紊亂、幻覺、意識不清及昏迷)、肌陣擊、抽筋發作(包括非痙攣性癲癇),及/或腎衰竭(發生於腎功能不全使用正常劑量cefepime之老年病患)(參閱【警語與使用注意事項】及【不良反應,上市後之經驗】)。

5.5 駕駛/操作機械能力

Cefepime對駕駛/操作機械能力之影響尚未進行研究。然而,可能會有意識狀態改變、頭暈、混亂或是產生幻覺的不良反應,這些不良反應可能會影響駕駛與操作機械的能力(請見【警語與使用注意事項】和【不良反應、上市後之經驗】和【過量】。

6 與其他藥品的交互作用和其他形式的交互作用依文獻記載

與抑菌性抗生素併用進行治療時·可能會干擾乙內醯胺類抗生素的作用。頭孢子類抗生素在銅還原試驗中·尿糖檢驗可能產生偽陽性反應(使用Benedict試液或Fehling試液或Clinitest錠劑)·但以酵素為主的尿糖試驗(葡萄糖氧化酶)不會產生偽陽性反應。因此,建議可使用酵素型葡萄糖氧化酶反應來進行尿糖試驗。

7 不良反應依文獻記載

下列對檢驗數據影響之不良反應,曾在頭孢子類抗生素使用過程中報告過: Stevens-Johnson症候群、多形性紅斑、毒性表皮壞死、毒性腎臟病變、再生不良性貧血、溶血性貧血、出血及尿糖偽陽性反應。

7.1 臨床經驗

在臨床研究中(N=5598)·最常見之不良事件為腸胃症狀及過敏反應·列於表3:

表3 臨床研究中所通報之不良事件

	< 0.05%	0.05-0.1%	>0.1-1%	>1%
過敏	過敏性反應		掻癢、蕁麻疹	皮疹 (1.8%)
胃腸方面		腹痛、便祕、非特定性 念珠菌病	噁心、嘔吐、鵝口瘡、 大腸炎(包括為膜性大 腸炎)	腹瀉 (1.2%)
中樞神經系統	癲癎	頭暈、感覺異常、味覺 改變	頭痛	
其他		血管擴張、呼吸困難、 生殖器官搔癢、發冷、 靜脈注射處發炎 (0.1%)	發燒、陰道炎、紅斑	靜脈注射部份局部反應 (5.2%) 包括靜脈炎 (2.9%)、肌肉注射部位 發炎或疼痛 "(2.6%)

Cefepime用於嬰兒和兒童的安全性概況與成人相似。 7.2 上市後之經驗

Cefepime除了北美臨床研究所提之不良反應事件外·在世界各地上市後之經驗·亦有一些報告出來。如同同類之其他藥物·腦部病變(知覺方面之障礙·包括精神紊亂、幻覺、意識不清及昏迷)、肌陣攀、抽筋發作(包括非痙攀性癲癇)及/或腎衰竭·亦有報告提出。大多數案例發生於腎功能不全之患者·且其接受Cefepime之劑量超過正常建議劑量(參閱【警語與使用注意事項】及【老年患者使用】)。如同其他頭孢子類抗生素·過敏性反應包括過敏性休克、血管性水腫、暫時性之白血球減少症、嗜中性白血球減少症、顆粒性白血球減少症、如症及血小板減少症・均有報告。

少征及皿小板减少

在臨床研究期間、檢驗數值有些會發生暫時性異常。包括發生率 1%-2%者(除特別註明項目外)有: 內氨酸轉胺基酵素上升(3.6%)、天門冬氨酸轉胺基酵素上升 (2.5%)、鹼性磷酸脂酵素、總膽紅素、貧血、嗜酸性白血球增多、凝血酵素原時間延長、部分血栓形成質時間延長(2.8%) 及無溶血下發生Coombs試驗陽性反應(18.7%)。有0.5-1%之患者發生血尿素氮及/或血清肌酸酐暫時上升、暫時性血小板減少症。亦發生暫時性之白血球減少症及嗜中性白血球減少症(<0.5%)。

8 過量依文獻記載

如果發生藥物過量之案例·特別是腎功能不全之患者·血液透析可有效移除體內之cefepime·腹膜透析則無效。腎功能不全之患者·給予大劑量時·曾發生意外之藥物過量案例(參閱【用法用量】及【警語與使用注意事項】)。藥物過量之症狀包括腦部病變(知覺方面之障礙·包括精神紊亂、幻覺、意識不清及昏迷)、肌陣攀及抽筋發作(參閱【不良反應·上市後之經驗】)。

9 藥物特性依文獻記載

9.1 作用機轉

9.1.1 微生物學

Cefepime為一級菌劑,其作用為抑制細菌細胞壁之合成。其廣效性可有效對抗廣大範圍之革蘭氏-陽性及革蘭氏-陰性細菌,包括大多數對胺糖(甘) (aminoglycosides)或第三代頭孢子類抗生素有抗藥性之菌株。Cefepime對大多數 β -內醯胺酵素(β -lactamases)之水解,有高度之抵抗能力;對染色體編碼之 β -內醯胺酵素的親合力很低;且其對革蘭氏陰性細菌之細胞有迅速穿透之能力。

在使用大腸桿菌(Escherichia coli)及腸產氣桿菌(Enterbacter cloacae) 之研究中·cefepime對盤尼西林結合蛋白3(penicillin binding protein 3, PBP3)之親合力最高·其後為PBP 2·接著為PBP 1a及1b。其與PBP 2之親合力明顯高於其他注射方式給藥之頭孢子類抗生素。此可能加強其抗菌活性。

Cefepime對PBP 1a及1b之中度親合力·亦可能對其整體抗菌活性有所貢獻。Cefepime由其殺菌時間分析(殺菌曲線)及最低殺菌濃度(MBC)測定·顯示出對大多數之細菌具 有殺菌能力。Cefepime對所有培養之革蘭氏-陽性及革蘭氏-陰性細菌進行測試時·有超過80%之菌種·其最低殺菌濃度/最低抑菌濃度(MBC/MIC)之比值 ≤ 2 。Cefepime在體外研究中·與aminoglycosides具有協同作用·尤其用於對抗綠膿桿菌(Pseudomonas aeruginosa)菌種時。

Cefepime已顯示對下列菌種之大多數菌株能有效:

革蘭氏-陽性需氧菌:

金黃色葡萄球菌(Staphylococcus aureus)(包括產生β-內醯胺酵素菌株) 表皮葡萄球菌(Staphylococcus epidermidis)(包括產生β-內醯胺酵素菌株) 其他葡萄球菌・包括S.hominis、S.saprophyticus

化膿性鏈球菌(Streptococcus pyogenes)(A族鏈球菌)

Streptococcus agalactiae(B族鏈球菌)

肺炎鏈球菌 (Streptococcus pneumoniae)(包括對penicillin有中度抗藥性之菌株・penicillin對其之MIC為0.1-1mcg/mL)

其他 β-溶血性鏈球菌(C、G、F 族)、牛鏈球菌(S. bovis)(D族)、草綠色鏈球菌 (Viridans streptococci)注意:大多數陽球菌(enterococci)菌株・(如糞陽球菌 (Enterococcus faecalis))及對methicillin有抗藥性之葡萄球菌・對大多數頭孢子類抗生素亦有抗藥性・包括cefepime。

革蘭氏-陰性需氧菌:

醋酸鈣不動桿菌 (Acinetobacter calcoaceticus)(亞種:anitratus、lwoffi) 親水性產氣單胞菌 (Aeromonas hydrophila)

Capnocytophaga 屬

枸櫞酸桿菌屬(Citrobacter spp.)·包括C. diversus、C. freundii 空腸弧菌(Campylobacter jejuni)

陽產氣桿菌屬(Enterobacter spp.) · 包括E. cloacae · E. aerogenes · E. sakazakii

大腸桿菌(Escherichia coli)

伽氏陰道桿菌(Gardnerella vaginalis)

杜克氏嗜血桿菌(Haemophilus ducreyi)

流行性感冒嗜血桿菌(Haemophilus influenzae)(包括會產生β-內醯胺酵素之

副流行性感冒嗜血桿菌(Haemophilus parainfluenzae)

海芬氏菌(Hafnia alvei)

克雷伯氏菌屬(Klebsiella spp.)·包括K. pneumoniae、K.oxytoca、K. ozaenae 退伍軍人桿菌屬(Legionella spp.)

摩根氏菌(Morganella morganii)

莫拉克菌屬(Moraxella catarrhalis) (Branhamella catarrhalis)(包括會產生 β-內醯胺酵素之菌株)

. 淋病奈瑟氏菌(Neisseria gonorrhoeae)(包括會產生β-內醯胺酵素之菌株) 腦膜炎瑟氏菌(Neisseria meningitides)

Pantoea agglomerans(前稱Enterobacter agglomerans)

變形桿菌 屬(Proteus spp.)・包括P. mirabilis、P. vulgaris 普羅威登斯菌屬(Providencia spp.)・包括P. rettgeri、P. stuartii 假單胞菌屬(Pseudomonas spp.)・包括P. aeruginosa、P. putida、P. stutzeri 沙門氏菌屬(Salmonella spp.)

沙雷氏菌屬(Serratia),包括S.marcescens、S.liquefaciens

志賀菌屬(Shigella spp.)

腸炎耶爾森氏菌(Yersinia enterocolitica)

注意: Cefepime對Stenotrophomonas maltophilia(前稱Xanthomonas maltophilia及Pseudomonas maltophilia)之多種菌株無效。

原気菌・

類桿菌屬(Bacteroides spp.)

梭狀芽胞桿菌(Clostridium perfringens)

梭桿菌屬(Fusobacterium spp.)

動彎桿菌屬(Mobiluncus spp.)

消化鏈球菌屬(Peptostreptococcus spp.)

Prevotella melaninogenica(前稱Bacteroides melaninogenicus)

范永氏球菌屬(Veillonella spp.)

注意:Cefepime對Bacteroides fragilis及Clostridium difficile無效。獲得性 抗藥性的盛行率依地域性和時間而異。當地抗藥性資訊應該向當地的微生物學 實驗室取得並且列入經驗療法的考量。

9.1.2 感受性試驗 擴散法技術

依實驗室報告·配合含有cefepime 30 mcg標準化感受性紙盤之結果·且要符 合臨床實驗標準國家委員會,依據下列標準來解釋

		環狀區域直徑 (mm)	
微生物	有感受性	中度抑制	有抗藥性
	(Susceptible, S)	(Intermediate, I)	(Resistant, R)
除了 <i>嗜血桿菌屬</i> * 及 <i>肺炎鏈球</i>	> 10	15-17	< 1.4
菌*外之微生物	≥ 18	15-17	≦ 14
嗜血桿菌屬 *	≥ 26	_*	-*

*注意:此分離出之菌種應使用專一性之測試方法,來檢測其感受性。嗜血桿 *菌*屬分離菌株之環狀區 域直徑<26mm者,應視為不確定,並進行進一步之 評估。肺炎鏈球菌分離菌株應以oxacillin 1 μq紙盤測試, oxacillin 環狀區域 直徑≥ 20mm者,可視為對cefepime有感受性。

報告為「有感受性(S)」表示血中通常可達到之藥物濃度,對病源體有抑制能 力。報告為「中度抑制(I)」表示當使用高劑量時或感染侷限於組織或體液 (間 質液及尿液),可形成局部之高濃渡時,對病源體有 抑制能力。報告為「有抗 藥性(R)」表示血中通常可達到之藥物濃度,對病源體並無抑制能力,應選擇

對其他β-內醯胺類紙盤測試有抗藥性之菌株,應以cefepime紙盤測試,因 cefepime在**體外**仍可有效對抗。Cefepime紙盤不可用來測試其他頭孢子類抗 生素之感受性。對照用之微生物,應採取標準化之品質管制措施。

稀釋法技術

使用標準化之稀釋方法或等效價稀釋液(如E-test™),所獲得之最小抑菌濃度 (MIC),應依下列標準解釋:

	最小	小抑菌濃度 (MIC) (mcg/r	ml)
微生物	有感受性	中度抑制	有抗藥性
	(Susceptible, S)	(Intermediate, I)	(Resistant, R)
除了 嗜血桿菌屬 * 及 <i>肺炎鏈球</i> 菌 * 外之微生物	≦8	16	≦ 32
嗜血桿菌屬 *	≦ 2	_*	_*
肺炎鏈球菌*	≤ 0.5	1*	≥2

*注意:此分離出之菌種應使用專一性之稀釋測試方法,來檢測其感受性。嗜 血桿菌屬分離菌株之MIC>2mcg/mL者,應視為不確定,並進行進一步之評 估。如果肺炎鏈球菌 菌株無法由腦膜炎病 人再次發現,cefepime對肺炎球 菌之MIC 呈現中度抑制作用時,對cefepime療法可能會有反應

如同擴散法技術一樣,採用稀釋法技術,應採用實驗室對照用之微生物。 9.2 藥動學

對正常成年男性以0.5、1及2公克之Cefepime靜脈滴注30分鐘或單劑量肌注 後,藥物在血漿中之平均濃度,摘要如表4,

表4 正常成年男性Cefepime在血漿中之平均濃度(mcg/mL)

Cefepime 劑量	0.5 小時	1 小時	2 小時	4 小時	8 小時	12 小時
0.5 公克靜脈注射	38.2	21.6	11.6	5.0	1.4	0.2
1 公克靜脈注射	78.7	44.5	24.3	10.5	2.4	0.6
2 公克靜脈注射	163.1	85.8	44.8	19.2	3.9	1.1
0.5 公克肌肉注射	8.2	12.5	12.0	6.9	1.9	0.7
1 公克肌肉注射	14.8	25.9	26.3	16.0	4.5	1.4
2 公克肌肉注射	36.1	49.9	51.3	31.5	8.7	2.3

9.2.1 吸收

胍注後,cefepime可完全吸收。

9.2.2 分佈

Cefepime在特定組織及體液中之濃度,列於表5。

Cefepime與血清蛋白結合率平均約為16.4%,且不影響血清中之藥物濃度。

表5 正常成年男性Cefepime在各不同體液或組織中之平均濃度(mcg/mL)

組織或體液	劑量(靜脈注射)	給藥後平均抽樣時間(小時)	平均濃度
	500 mg	0-4	292
尿液	1 g	0-4	926
	2 g	0-4	3120
膽汁	2 g	9.4	17.8
腹膜液	2 g	4.4	18.3
水泡液	2 g	1.5	81.4
支氣管黏膜	2 g	4.8	24.1
痰液	2 g	4.0	7.4
前列腺	2 g	1.0	31.5
盲腸	2 g	5.7	5.2
膾囊	2 g	8.9	11.9

923 代謝

Cefepime代謝成氮 - 甲基咯啶(N-methylpyrrolidine) · 隨即轉化成氮-氧化 物(N-oxide)。由尿中所回收原型cefepime之量、約為投予劑量之85%;尿中 可發現高濃度原形之cefepime。尿液中N-methylpyrrolidine少於投予劑量之 1%·N-oxide有6.8%·另有2.5%則為cefepime之鏡像異構物

9.2.4 排泄

Cefepime之平均半衰期約為2小時,且在250毫克至2公克之劑量範圍之間都 相同。健康志願者接受2公克靜脈輸注8小時,連續9天後,並無堆積之現象。 Cefepime之全身總清除率約為120mL/min·而腎臟廓清率平均為

110mL/min·顯示cefepime幾乎僅經由腎臟機轉代謝·主經腎絲球體過濾來 排除

9.2.5 特殊族群

纖維性囊腫(cystic fibrosis)患者罹患急性肺炎時,以Cefepime治療已顯示出 有其臨床療效(n=24,平均年齡為15歲,年齡範圍為5-47歲)。此類患者使用 抗生素治療有可能無法根除病菌。臨床上相關於cefepime藥物動力學之變化 在纖維性囊腫患者身上並沒有被觀察到。

9.2.5.1 腎功能不全

隨著患者腎功能不全之程度,排除半衰期亦隨之延長,其與全身清除率及肌酸 酐廓清率間,呈線性關係。提供此類患者劑量調整之基準(參閱【用法用量, **賢功能不全**】)。對腎臟功能嚴重不良,進行血液透析之患者,此藥之半衰期 平均為13小時;進行移動型腹膜透析之患者,此藥之半衰期平均為19小時。 9.2.5.2 肝功能不全

肝功能不全之患者,接受1公克單劑量後,cefepime之藥物動力學並無變化。 此類患者使用Cefepime時,並無調整劑量之必要

9253 老年人

大於65歲之健康志願者,接受Cefepime1公克單劑量靜脈輸注後,與年輕者 比較起來,其血中濃度與時間所組成之曲線下面積較高,而腎臟廓清率較低。 如果老年人腎臟功能受損則建議調整劑量(參閱【用法用量】及【警語與使用 注意事項,老年患者使用】)。

9.2.5.4 兒童及青少年

Cefepime單劑量及多劑量之藥物動力學·以2.1個月至11.2歲之嬰兒及兒童進 行評估,其以50mg/kg之劑量用靜脈輸注或肌肉注射給藥;多劑量則以每8 小時或12小時給藥一次,至少48小時。在單劑量靜脈輸注後,全身清除率之 平均值為3.3mL/min/kg·分布體積之平均值為0.3L/kg。總排除半衰期平均 值為1.7小時。由尿中所回收未變化cefepime之量,約為投予劑量之60.4%; 腎臟廓清率為2.0mL/min/kg,腎臟為排除之主要途徑。

在多劑量靜脈輸注後、血漿中cefepime在穩定狀態之平均濃度、與初次劑量 後之濃度類似;再重複給藥後,僅有輕微之堆積。

嬰兒及兒童之其他藥物動力學參數,無論其給藥之頻率(8小時或12小時),在 初次劑量與多劑量間並無差異。在各年齡間或男女性間之藥物動力學,亦無差 異。在肌肉注射,達到穩定狀態之後,血漿中cefepime最高濃度平均為

68mcg/mL·到達此濃度之平均 時間為0.75小時。血漿中cefepime最低濃度 平均為6.0mcg/mL·到達此濃度之平均時間為8小時。肌注後之生體可用率平 均為82%

Cefepime在腦脊髓液(CSF)之濃度與血漿之相對關係如表6。

表 6 Cefepime在嬰兒及兒童血漿(PL)及CSF濃度及CSF/PL比之平均值(SD)

抽樣時間 (小時)	人數	血漿濃度 (mcg/mL)	CSF 濃度 (mcg/mL)	CSF/PL 比
0.5	7	67.1 (51.2)	5.7 (7.3)	0.12 (0.14)
1	4	44.1 (7.8)	4.3 (1.5)	0.10 (0.04)
2	5	23.9 (12.9)	3.6 (2.0)	0.17 (0.09)
4	5	11.7 (15.7)	4.2 (1.1)	0.87 (0.56)
8	5	4.9 (5.9)	3.3 (2.8)	1.02 (0.64)

*患者年齡由3.1個月至12.0歲之間,平均年齡(SD)為2.6(3.0)歲。懷疑是中樞 神經系統感染之患者,以cefepime 50mg/kg靜脈輸注5-20分鐘,每8小時1 次進行治療。血漿及腦脊髓液單次抽樣,係在特定患者於規定之抽樣時間收集 ·即cefepime治療後第2及第3天靜脈注射結束之後取樣

9255 其他

Cefepime之藥物動力學在纖維性囊腫(cystic fibrosis)之患者,亦無臨床上有 意義之變化。此類患者使用Cefepime時,並無調整劑量之必要

10 臨床試驗資訊依文獻記載

發燒噬中性白血球減少症患者發燒嗜中性白血球減少症患者使用cefepime

作為單一藥物治療的安全及功效已於兩個多中心、隨機分配、比較cefepime 單一藥物治療(劑量為2g IV q8h)和ceftazidime單一藥物治療(劑量為2g IV q8h)的臨床試驗中評估。這些研究評估317位受試者。表7描述受試者族群的特徵。

表7 合格受試者之人口統計資料 (僅第一事件)

	Cefepime	Ceftazidime
總計	164	153
平均年齡(歳)	56.0 (範圍,18-82)	55.0 (範圍,16-84)
男性	86 (52%)	85 (56%)
女性	78 (48%)	68 (44%)
白血病	65 (40%)	52 (34%)
其它惡性血液疾病	43 (26%)	36 (24%)
固體型腫瘤 (Solid tumor)	54 (33%)	56 (37%)
絕對嗜中性白血球計數 (ANC) 之 最低中位數 (cells/μL)	20.0 (範圍,0-500)	20.0 (範圍,0-500)
養中性白血球減少症的平均持續 天數(天)	6.0 (範圍,0-39)	6.0 (範圍,0-32)
靜脈內導管	97 (59%)	86 (56%)
預防性抗生素	62 (38%)	64 (42%)
骨髓移植	9 (5%)	7 (5%)
進入試驗之收縮壓 < 90 mm Hg	7 (4%)	2 (1%)

ANC = 絕對嗜中性白血球計數; SBP = 收縮壓

表 8 描述臨床反應率。所有的療效測量顯示cefepime的治療效果和ceftazidime等同。

表 8 發燒嗜中性白血球減少症病患接受經驗療法之綜合反應率

	% 反應率		
結果測量	Cefepime (n=164)	Ceftazidime (n=153)	
首次事件後不需修改治療方式便緩解,沒有新的 發燒事件或感染,治療結束允許口服抗生素	51	55	
首次事件後不需修改治療方式便緩解,沒有新的 發燒事件或感染,治療後沒有使用口服抗生素	34	39	
存活率,任何治療修改均允許	93	97	
首次事件後不需修改治療方式便緩解,治療結束 不允許口服抗生素	62	67	
首次事件後不需修改治療方式便緩解,治療後沒 有使用口服抗生素	46	51	

沒有足夠的數據支持cefepime作為嚴重感染(包含最近實施骨髓移植手術、具有低血壓、潛在惡性血液疾病或嚴重嗜中性白血球減少症)高風險病患的單一藥物治療有明顯藥效。沒有任何有關敗血性休克病患的研究數據。

条初石原异明顯榮双。及月庄刊月廟放血住怀兄病忘的明先數據。 外科預防:適合之對象依隨機、公開標示、多中心方式進行臨床試驗、準備進行結腸直腸手術患者之年齡≥ 19歲(平均66歲)·其在術前接受Cefepime 2公克單劑量靜脈輸注後,再給予metronidazole 500mg單劑量靜脈輸注 (N=307);與ceftriaxone 2公克單劑量靜脈輸注後、再給予metronidazole 500mg單劑量靜脈輸注(N=308);結果兩種給藥方式之療效相當。給藥時間範圍為開刀前0-3小時。兩治療組之臨床成功率(術後6週內未發生手術位置及腹腔內感染)均為75%。(參閱【用法用量】)

11 非臨床安全性依文獻記載

11.1 致癌性、致突變性、繁殖力損害

動物實驗並未針對致癌性進行長期之評估。在體外及體內試驗中,已顯示其並 無基因毒性。在老鼠研究中,未見其對繁殖力方面之損害。

12 藥物特性依文獻記載

12.1 非相容性

Cefepime溶液與多數β-內醯胺抗生素一樣,因為物理及化學上之不相容,不可加入metronidazole、vancomycin、gentamicin、tobramycin sulfate或 netilmicin sulfate之溶液中。無論如何,如果Cefepime須與上述抗生素併用,仍可用分開給藥之方式來給藥。

12.2 架儲期

靜脈注射: Cefepime在濃度1-40mg/mL間時·可與下列靜脈輸液相容: 0.9% 氯化鈉液、5%及10%葡萄糖液、M/6乳酸鈉注射劑、5%葡萄糖液及0.9%氯化鈉液、乳酸林格爾及5%葡萄糖液。

這些溶液在特定室溫 (20-25℃(68-77°F))內可穩定達24小時或冷藏(2-8℃(36-46°F))中維持7天。

Cefepime的添加物相容性和穩定性的訊息已摘錄於表9。

表9 Cefepime 添加物的穩定性

Maxipime	添加物與濃度	靜脈輸注溶液	維持穩定時間	
濃度	添加物與底度 胂加朝		RT/L	冷藏
40 mg/mL	艾米康絲菌素 (amikacin) 6 mg/mL	NS 或 D5W	24 小時	7天
40 mg/mL	艾米康絲菌素 (amikacin) 1 mg/mL	D5W	8 小時	8 小時
40 mg/mL	艾米康絲菌素 (amikacin) 10 mg/mL	D5W	2 小時	8 小時
40 mg/mL	艾米康絲菌素 (amikacin) 1 mg/mL	NS	24 小時	48 小時
40 mg/mL	艾米康絲菌素 (amikacin) 10 mg/mL	NS	8 小時	48 小時
4 mg/mL	艾米康絲菌素 (amikacin) 40 mg/mL	NS	8 小時	8 小時
4-40 mg/mL	克林達黴素 (clindamycin) 0.25-6 mg/mL	NS 或 D5W	24 小時	7天
4 mg/mL	肝素 (heparin) 10-50 units/mL	NS 或 D5W	24 小時	7天
4 mg/mL	氯化鉀 (potassium chloride) 10-40 mEq/L	NS 或 D5W	24 小時	7天
4 mg/mL	茶鹼 (theophylline) 0.8 mg/mL	D5W	24 小時	7天
1-4 mg/mL	NA	靜脈營養液 ª	8 小時	3 天
0.125-0.25	NIA	腹膜透析液 b	24 小時於	7 天
mg/mL	NA	服服2017/10	RT/L或37EC	/ 大

- a 4.25%的AminosynR II於25% 含電解質和鈣質的葡萄糖中
- b InpersolR與4.25%葡萄糖

NS 0.9%氯化鈉注射液

D5W 5%注射液

NA 不適用的 RT/L 室溫與燈光

肌肉注射:當利用以下稀釋液並依指示配製Cefepime後,可於特定的室溫 $(20-25^{\circ}C(68-77^{\circ}F))$ 內穩定達24小時或冷藏 $(2-8^{\circ}C(36-46^{\circ}F))$ 中維持7天:無菌注射用水、5% 葡萄糖液、0.9%氧化鈉液、添加Paraben或Benzyl alcohol 之制菌注射用水,或0.5%或1% Lidocaine鹽酸鹽。注意:注射用藥物在注射之前,應目視有無微粒物質;若有任何微粒物質,即不可使用。如同其他頭孢子類抗生素一樣;Cefepime粉末及溶液在儲存時,可能顏色會稍微變深,然對其效價 並無影響。

超過列印於產品包裝上的保存期限後不應繼續使用Cefepime。

12.3 儲存注意事項

乾燥狀態下的Cefepime應儲存於避光且低於30℃之處。

包装: 500mg、 1g及2g玻璃小瓶裝, 100支以下盒裝。

委託者

意欣國際有限公司 高雄市三民區懷安街119號 TEL:(07)386-3323

委託製造廠:

政德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雲林縣大埤鄉豐田工業區豐田路2號